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F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順豐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 104 條獲認可之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2191)

由
順豐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於 2026 年 1 月 9 日舉行的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載於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通告內有關需批准持續關連人士交易事宜的普通決議案於 2026 年 1 月 9 日舉行的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順豐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順豐房託」）向基金單位持有人發出日期為 2025 年 12 月 22 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布，載於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通告內有關需批准持續關連人士交易事宜的普通決議案於 2026 年 1 月 9 日舉行的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上獲基金單位持有人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	
	贊成	反對
1. 批准需批准持續關連人士交易事宜，即新順豐租賃框架協議及建議新年度上限，其更多詳情載於通函內及授權房託管理人、任何董事、受託人及受託人的任何授權簽字人，以房託管理人、有關董事、受託人或受託人的有關授權簽字人（視情況而定）可能認為適宜或必須或符合順豐房託利益的方式完成及作出所有行動及事宜（包括簽訂可能屬必須的所有該等文件）以使一般與需批准持續關連人士交易事宜相關的所有事宜生效。	182,274,636 (99.90%)	176,000 (0.10%)

由於贊成該普通決議案的票數超逾 50%，因此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附註：所有百分比調整至最接近小數點後兩個位。

於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日期，順豐房託已發行共 820,355,741 個基金單位。如通函所披露，順豐控股股份集團的成員公司是新順豐租賃框架協議的交易方，故順豐豐泰被認為於有關需批准持續關連人士交易事宜的普通決議案中擁有與其他基金單位持有人不同的重大利益或視作重大利益。順豐控股股份（作為主要基金單位持有人）已同意放棄並促使順豐控股股份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包括順豐豐泰）就於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順豐豐泰作為持有 300,355,741 個基金單位（佔於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基金單位總數的約 36.61%）的登記持有人因而已就於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外，據房託管理人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其他基金單位持有人須於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或其投票權受到任何限制。因此，賦予基金單位持有人權利出席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基金單位數目為 520,000,000 個基金單位，佔於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基金單位總數的約 63.39%。

基金單位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所有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順豐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順豐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的管理人)
董事會主席
何捷

香港，2026年1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何捷先生；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翟廸強先生；非執行董事黃美智女士及甘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立基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陳明德先生、郭淳浩先生及饒群林先生。